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概覽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1952年，當時中國中央第二機械工業部八局第八工程處成立，為中國最早專注於工業設備安裝的實體之一。70年來，我們不斷發展以適應國家的經濟和建設需求，並確立了自身在中國專業工業工程及專業配套工程行業的地位。我們亦將業務擴展至一些「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即越南、印尼及孟加拉）和澳大利亞的海外市場。

於1989年，為加強企業管理，本公司於當時（前稱「山西省工業設備安裝公司」）註冊為全民所有制企業，由山西建投（我們的控股股東）的前身山西建築工程（集團）總公司（「山西建工」）全資擁有。

於2012年11月27日，根據山西建工提出並獲山西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山西省國資委」）批准的改革方案，本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業改制為有限責任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進一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多年來，本集團通過成立分公司及附屬公司，已於中國所有省級行政區建立業務。我們亦分別於2018年及2020年在澳大利亞及越南成立附屬公司並於2019年在孟加拉設立代表辦事處以把握海外商機。

### 里程碑

下表載列我們發展過程中的主要事件及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事件
1989年	— 正式註冊為全民所有制企業。
1992年	— 獲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中國企業評價中心及國家統計局固定資產投資統計司命名為「五百家最大建築業企業及五百家最佳經濟效益建築業企業」。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年份	里程碑／事件
1995年	— 通過參與建設太原武宿國際機場航站樓建設獲得第一個魯班獎 <sup>附註</sup> 。
2002年	— 獲得機電設備安裝工程、消防設施安裝工程、冶煉機電設備安裝工程、石油化工設備管道安裝工程、爐窑工程專業承包壹級資質。
2003年	— 我們的預焙陽極電解槽施工工法獲中國建設部認定為「國家級工法」。
2004年	— 獲中國施工企業管理協會工程建設用戶工作委員會評為「全國用戶滿意施工企業」。
2012年	— 從全民所有制企業改制為有限責任公司。
2014年	— 獲中國建築業協會評為「中國建築業成長性百強企業」。
2015年	— 建成我們的科研中心，總面積40,299.02平方米，其為一個集科研、設計、測試、檢測及技術交流為一體的綜合建築。該項目亦使我們於2017年作為總承包商獲得另一個承建的魯班獎；
	— 獲山西省科學技術廳、山西省財政廳、山西省國家稅務局和山西省地方稅務局評為「高新技術企業」。
2016年	— 成為全國獲得石油化工工程施工總承包特級資質的九家公司之一；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年份	里程碑／事件
	— 建成供熱76百萬平方米的「太古供熱熱源工程」，其建成時乃亞洲最大的單體熱源項目。
2017年	— 獲得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總承包的特級資質及市政工程建設行業設計甲級資質，成為中國首家同時擁有擔任市政公用、石油化工工程施工總承包的特級資質，化工、石化及醫藥行業設計及市政工程設計甲級資質的公司；
	— 獲得商務部對外援助成套項目總承包企業資格。
2018年	— 山安藍天在新三板掛牌。
2019年	— 中標越南兩個大型風電機組項目，為我們當時最大的海外項目。
2020年	— 實施基於TQM的iPS高質量發展模式，榮獲2020年全國質量標杆建築企業，是2020年唯一獲得該獎項的建築企業。
2021年	— 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成為股份有限公司；
	— 獲得中國質量協會第十九屆全國質量獎。
2022年	— 通過參與太古供熱項目（古交興能電廠至太原供熱主管線及中繼能源站工程）獲得第19屆中國土木工程詹天佑獎。
	— 亞洲質量卓越獎。

附註：「魯班獎」為中國建設工程魯班獎（國家優質工程）的簡稱，其由中國住房和城鄉建設部及中國建築業協會共同頒發，前身為「建築工程魯班獎」及「國家優質工程」。於1996年，兩項獎項合併為「魯班獎」，且成為中國優質建築工程所頒發的最高獎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獲得14項魯班獎。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公司發展

#### 本公司的主要股權變動

本公司於1989年11月註冊為一家全民所有制企業，且註冊資本由山西建工全資擁有。

到2006年，本公司註冊資本經過三次增加增至人民幣70.21百萬元。所有增加均由山西建工以實物出資。

於2012年11月27日，根據山西建工提出並獲山西省國資委批准的改革方案，本公司由全民所有制企業改制為有限責任公司。完成改制後，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其中山西建工擁有51%，931名個人（「個人股東」）擁有49%（「僱員股份」）。由於法律限制及對個人股東的有效管理，20名當時的個人股東成員（兼任本公司當時的管理團隊成員）（「顯名股東」）獲提名代表個人股東持有僱員股份的法定擁有權。

於2015年1月15日，根據14份股份轉讓協議，顯名股東構成發生變動，顯名股東人數亦由20名減至10名。上述轉讓的完成乃因為若干顯名股東離開本公司，因此不適合為顯名股東行事及代表個人股東持有僱員股份。上述轉讓已於2015年4月完成。緊隨上述轉讓後，本公司註冊資本由山西建工擁有51%及由10名當時的顯名股東代個人股東持有49%。

於2016年4月21日，本公司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400百萬元。於2017年2月7日，本公司註冊資本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000百萬元。

於2018年4月21日，一名顯名股東分別將於本公司3.58%及3.07%的股權轉讓予王利民先生及任銳先生（均為顯名股東），因此顯名股東的人數由10名增至11名。上述轉讓的完成乃因為當時的現有顯名股東離開本公司，因此不適合為顯名股東行事及代表個人股東持有僱員股份。上述轉讓已於2018年5月完成。

在我們籌備改制成為股份公司的過程中，於2021年8月23日，根據一份股份轉讓協議，當時全體11名顯名股東（經個人股東大會批准）將僱員股份中的法定權利及實益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擁有權，即本公司註冊資本49%的股權轉讓予山西建投，總代價為人民幣392百萬元。緊接上述轉讓前，我們有817名個人股東。

隨後於2021年8月31日，山西建投將本公司2%的股權無償轉讓予山西建投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榮大。引入上海榮大為股東的原因為根據相關中國法律，股份公司必須擁有至少兩名股東。

於2021年12月，以山西建投、上海榮大為發起人，本公司擬由有限責任公司變更為股份公司。於2021年12月29日，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已按本公司淨資產的形式由發起人悉數入賬列為繳足。於2021年12月31日，我們取得新營業執照並完成法律形式變更。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分別由山西建投擁有98%及由上海榮大擁有2%。

### 股東糾紛

於2022年12月，本公司一名前個人股東（「原告」）對本公司及兩名前顯名股東提起訴訟（山西建投亦為被告），指稱其於本公司的股權未經其事先同意而被轉讓，並提出申索，要求除其有權收取及本集團已支付的股息外，本公司向其支付額外股息人民幣5,000,000元。於2023年5月16日，本集團收到太原市小店區人民法院（「人民法院」）送達的開庭傳票，已於2023年7月13日在人民法院召開審前會議。2023年9月21日，該案在人民法院開庭審理，原告當庭變更其中一項訴訟請求，及追加上海榮大為案件第三方。因原告當庭變更訴訟請求，法院給予各被告舉證期和答辯期。該審訊於2023年10月16日進行，各方均有意達成和解，截至2023年11月1日，已向人民法院提出和解申請。因此，人民法院將終止訴訟，以便開展和解流程。

誠如上文所披露，本公司已改制為有限責任公司，其僱員股份乃由20名顯名股東及之後的11名顯名股東代表僱員股份股東持有。於2021年8月，經僱員股份股東大會批准，僱員股份股東將其持有的股權轉讓予山西建投。截至2021年8月僱員股份股東享有的股息已由本公司悉數結清。原告從未擔任本集團僱員，但卻被授予僱員股份，乃由於考慮到原告擁有工程資源並可為本集團帶來若干項目機會。本公司出於業務發展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曾計劃僱傭原告作為本公司員工。此外，原告於2012年11月認購僱員股份股東時，其並未表示出任何不同意成為本公司員工的意向且相應地支付了股權認購款項。2012年11月，本公司實施職工股計劃，在認購僱員股份的重大節點，除原告外，所有認購人均為本集團當時的員工。

中國法律顧問認為，雖然原告持股不符合《山西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山西省工業設備安裝公司整體改制方案的批覆》及《山西省工業設備安裝公司整體改制的內部股權管理辦法》規定的持股人士需為企業管理層和僱員，但鑒於(1)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未受到任何處罰；(2)本公司已於2021年8月23日召開僱員股份股東的股東大會，審議僱員股份規管事宜並就僱員股份規管進行規範清理；(3)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本公司已取得山西國運（國有資產主管部門）出具的書面意見，確認本公司職工股規範範圍、規範方式等事項符合相關規定，職工股轉讓價格定價原則系按照公司員工持股管理辦法的規定確定，符合本公司的實際情況，本公司員工持股的形成、演變、管理及規範退出為真實有效，未發現有造成國有資產流失的情形；及(4)山西建投已作出承諾並將負債處理及解決一名僱員股東未簽署同意文件所造成的任何爭議或潛在爭議，亦將負責本公司因此遭受的任何損失。因此，中國法律顧問認為，該等情況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日常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與原告就關於上述爭議進行了協商與溝通，並通知原告簽署授權委託書及相應的文件後，本集團會協助原告取出存放於公證人名下資金監管賬戶中的股權轉讓資金。然而，由於涉案股份轉讓的比例、金額及合法性存在爭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原告尚未同意簽署相關文件並取出股權轉讓資金。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其他個人股東均收到了各自的股份轉讓的所得款。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本集團負責處理該糾紛的法律顧問告知，本集團及聯席保薦人一致認為，本集團極有可能對原告提出的申索進行抗辯。股份轉讓已於2021年8月正式完成，當時個人股東已不再持有本公司任何權益且不再為本公司的股東。董事認為，由於個人股東(包括原告)不再為本公司的股東，故其收取本公司股息的權利已於2021年8月終止。基於以下原因，即使原告勝訴，亦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i)本集團已履行召開個人股東大會審議僱員股份規範化的通知程序，而原告因個人原因未出席相關會議並簽署相關文件。本集團已於2021年8月23日依法召開會議，並在公證員的見證下審議通過了僱員股份規範化程序。會議的召集、召開程序及決議內容合法有效；(ii)本集團已自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即山西國運，為出具有關意見的主管實體)取得關於僱員股份管理及規範化的書面意見，確認本集團對僱員股份進行規範化的範圍及方法符合相關規定，且僱員股份轉讓的定價原則乃根據《集團僱員持股管理辦法》的規定釐定，與本公司實際情況一致。僱員持股的形成、演變、管理、規範退出行為真實有效，未發現導致國有資產流失的情況且山西國運確認根據國有資產監管有關的現有政策，本集團將不會受到任何懲處；(iii)山西建投已承諾，因原告股份轉讓未能簽署協議文件而產生的任何爭議或潛在糾紛，將由山西建投處理及解決，而本集團遭受的任何損失將由山西建投承擔；及(iv)原告申索的出資額人民幣1百萬元，僅佔本公司當前註冊資本的0.10%。基於上述原因，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且聯席保薦人亦贊同，由於本公司大部分股份的爭論不存在任何糾紛，故該糾紛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持股穩定性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也將不會對本公司的日常營運和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擁有39家附屬公司，有關我們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 1. 山安藍天

山安藍天於2015年6月23日在中國山西省太原市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成立後，山安藍天由本公司及獨立第三方天津中能藍天節能技術開發有限公司分別擁有56%及44%的股權。截至2023年10月31日，山安藍天由本公司擁有約56.77%，由天津中能藍天節能技術開發有限公司擁有約33.75%股權及由公眾股東擁有9.48%股權。

山安藍天主要從事清潔供熱、熱電聯產項目的投資、開發與運營。山安藍天已自2018年11月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

據董事向有關當局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並依據中國證監會及新三板網站上的公開資料，董事確認且聯席保薦人同意，於山安藍天股份在新三板掛牌期間，且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山安藍天及其主要股東及董事並無涉及嚴重違反適用法律法規的情形，亦無受到任何監管機構的調查或紀律處分，亦無嚴重違反任何相關規則。

#### 2. 山安立德

山安立德於2015年12月31日在中國山西省太原市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百萬元。成立後，山安立德由本公司及北京德兆環保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德兆」）分別擁有75%及25%的股權。於2016年8月18日，山安立德當時的總經理賈立軍先生以人民幣10,000元的代價向北京德兆收購山安立德25%的股權。於2016年9月28日，山安立德的註冊資本增加至人民幣100百萬元。隨後，於2019年，賈立軍先生將上述山安立德25%的股權以人民幣10,000元的代價轉讓予獨立第三方山西保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於2019年4月1日完成上述股權轉讓的登記。上述轉讓的代價按兩次轉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讓時的面值釐定，而有關即將離任的股東並無向山安立德的註冊資本作出任何出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山安立德由本公司及山西保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分別擁有75%及25%的股權。

山安立德主要從事建築、生活、餐廚、工業垃圾的固體廢物處置項目，以及危險廢棄物的處置項目的投資、開發及運營。

### 3. 山西山安碧泉海綿城市科技有限公司（「山安碧泉」）

山安碧泉於2016年7月18日在中國山西省太原市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億元。成立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山安碧泉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山安碧泉主要從事供水、水資源循環利用、水生態環境保護及污水處理及其再生利用項目的投資、開發及運營。

### 4. 山西山安茂德分布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安茂德」）

山安茂德（前稱山西山安茂德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於2016年7月18日在中國山西省太原市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億元。成立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山安茂德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山安茂德主要從事風能發電、太陽能發電、地熱發電、氫能發電及餘熱利用項目的投資、開發及運營。

### 5. 上海山安建設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山安」）

上海山安於2017年4月14日在中國上海市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億元。成立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山安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上海山安主要從事電氣、管道及設備安裝、城市軌道交通工程建築、電子智能化與消防安裝、太陽能發電工程施工及其他建築安裝。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 6. 廣東山安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廣東山安」）

廣東山安於2018年5月10日在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億元。成立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廣東山安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廣東山安主要從事電氣、管道及設備安裝、建築裝飾安裝、電子智能化與消防安裝、風能發電工程施工、太陽能發電工程施工及其他建築安裝。

### 7. 四川山安建設工程有限公司（「四川山安」）

四川山安於2021年9月14日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億元。成立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四川山安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四川山安主要從事水源及供水設施工程建築、管道及設備安裝、節能環保工程施工、給排水工程施工、燃氣熱力工程施工、建築工程施工、風能發電工程施工及太陽能發電工程施工。

### 8. 山西卓安物資貿易有限公司（「卓安物資」）

卓安物資於2015年5月22日在中國山西省太原市成立為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1百萬元。成立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卓安物資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卓安物資主要從事建築材料貿易、施工現場臨時建築租賃、銷售及建設、施工現場安全文明標準化設施及大型設備租賃及貿易。

### 出售譽安恒創

譽安恒創是一家於2014年6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建築及通用設備租賃及提供勞務分包服務及建築機械租賃服務業務。於往績記錄期間，譽安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恒創主要向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提供勞務分包及機械和設備租賃服務。緊接我們出售下文所述的其31%股權前，譽安恒創由本公司及山西琦安人力資源管理有限公司（獨立第三方，「琦安人力資源管理」）分別擁有51%及49%。

由於我們的目標是成為中國最具競爭力的建築服務提供商，我們致力於通過業務模式為客戶提供涵蓋項目建設全週期的設計諮詢、投資、建設、運營和維護一體化服務。鑒於譽安恒創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勞務分包服務，該服務屬於低技能及勞動密集型業務，我們的董事認為譽安恒創的主要業務與我們的願景及業務戰略並不直接相符，故我們決定向山西建投集團出售我們於譽安恒創的31%股權。根據本公司及山西精匠建築勞務有限公司（山西建投的聯營公司，「山西精匠」）於2021年12月29日訂立的股份劃轉協議，我們無償將我們在譽安恒創所持有的31%股權轉讓予山西精匠。於轉讓之時，山西精匠與本公司均為國有企業，本公司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無償向山西精匠轉讓譽安恒創31%股權（因交易訂約雙方於交易時均為全資國有企業）。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上述出售事項符合有關出售國有資產的中國法律。於劃轉完成後，譽安恒創由本公司、山西精匠及琦安人力資源管理分別持有20%、31%及49%股權，因此不再為我們的附屬公司。

儘管譽安恒創的主營業務與我們的主營業務戰略並不直接相關，但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我們需要大量勞動力從事我們的項目。通過持有譽安恒創20%股權，我們得以在譽安恒創保持一定程度的影響力，從而使本集團在旺季更容易獲得勞動力供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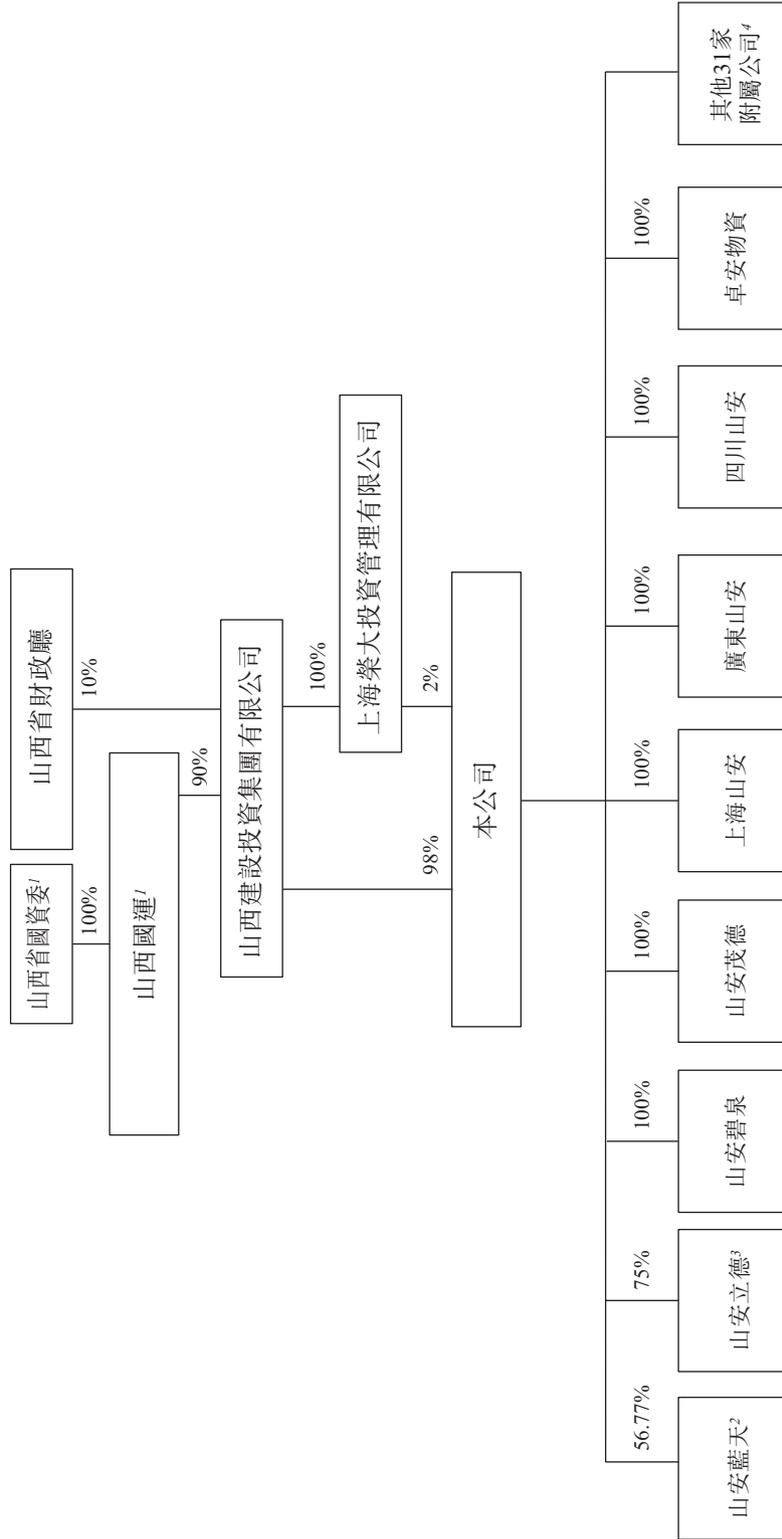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述轉讓均已妥為依法完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於[編纂]前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公司架構：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註：

1. 由於山西省國資委及山西國運屬於上市規則第19A.04條所界定的「中國政府機關」，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4條，不視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2. 截至2023年10月31日，山安藍天餘下約43.23%股權由天津中能藍天節能技術開發有限公司（除了擁有山安藍天的股權外，其為獨立第三方）擁有約33.75%及中國公眾股東擁有約9.48%。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山安立德餘下25%股權由山西保源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除了擁有山安立德的股權外，其為獨立第三方）擁有。
4. 下表載列我們其他31家附屬公司的詳情：

	名稱	註冊地點	本集團擁有的股權	
			本集團擁有的股權	其他股東
(1)	山西山安茂德售電有限公司	中國	100%	不適用
(2)	高平市鑫時陽田光伏發電有限公司	中國	100%	不適用
(3)	平遙縣山安茂德太陽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100%	不適用
(4)	Son Tay Viet Nam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越南	100%	不適用
(5)	Australian Shan An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Pty Limited	澳大利亞	100%	不適用
(6)	山西山安德昱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80%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20%股權由獨立第三方山西浩宸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擁有。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名稱	註冊地點	本集團擁有的股權	其他股東
(7)	山西寧揚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5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49%股權由高揚先生擁有25%及高越女士擁有24%，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
(8)	高平市山安五路一河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9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5%股權由獨立第三方高平市城交市政建設有限公司擁有。
(9)	陵川山安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90%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10%股權由獨立第三方陵川縣城市公共設施投資有限公司擁有。
(10)	壺關縣山安兩路三街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90%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10%股權由獨立第三方壺關縣城建開發投資有限公司擁有。
(11)	長治市山安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90%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10%股權由獨立第三方長治市郊區興盛基礎設施建設開發有限公司擁有。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名稱	註冊地點	本集團擁有的股權	其他股東
(12)	襄垣縣山安路橋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80%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約20%股權由獨立第三方襄垣縣興通城市建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擁有。
(13)	沁水山安文體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9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約5%股權由獨立第三方沁水縣恒達城市開發投資有限公司擁有。
(14)	昔陽山安綜合管廊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90%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約10%由獨立第三方昔陽縣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擁有。
(15)	臨汾市山安水務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本公司 – 85.67% 山安碧泉 – 9.5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約4.81%股權由獨立第三方臨汾市保障性安居工程投資有限公司擁有。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名稱	註冊地點	本集團擁有的股權	其他股東
(16)	新絳縣山安水利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本公司 – 60% 山安碧泉 – 30%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10%股權由獨立第三方新絳縣融霖國有資產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擁有。
(17)	介休山安水利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本公司 – 75% 山安碧泉 –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20%股權由獨立第三方介休市水務投資建設有限責任公司擁有。
(18)	山西山安立達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本公司 – 40% 山安立德 – 2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35%股權由獨立第三方鄭州華潔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擁有。
(19)	山西山安運能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本公司 – 41% 山安立德 – 19%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40%股權由獨立第三方山西運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擁有。
(20)	柳林山安藍天熱力有限公司	中國	本公司 – 10% 山安藍天 – 90%	請見附註2
(21)	沁水山安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80%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20%股權由獨立第三方沁水縣恒達城市開發投資有限公司擁有。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名稱	註冊地點	本集團擁有的股權	其他股東
(22)	陽泉山安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80%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20%股權由獨立第三方陽泉北辰新科建設投資有限公司擁有。
(23)	察哈爾右翼後旗山安熱電有限公司	中國	本公司－20% 山安藍天－60%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20%股權由獨立第三方內蒙古君能熱力有限公司擁有。
(24)	湖北山安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100%	不適用
(25)	晉中山安立德固廢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本公司－49% 山安立德－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餘下46%股權由獨立第三方晉中多昂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擁有。
(26)	陝西山安建設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100%	不適用
(27)	山安建設有限公司 (Shan'an Construction Pty Ltd)	澳大利亞	100%	不適用
(28)	原平市山安碧泉水務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本公司－49% 山安碧泉－51%	不適用
(29)	文水縣山安碧泉水務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本公司－49% 山安碧泉－51%	不適用

---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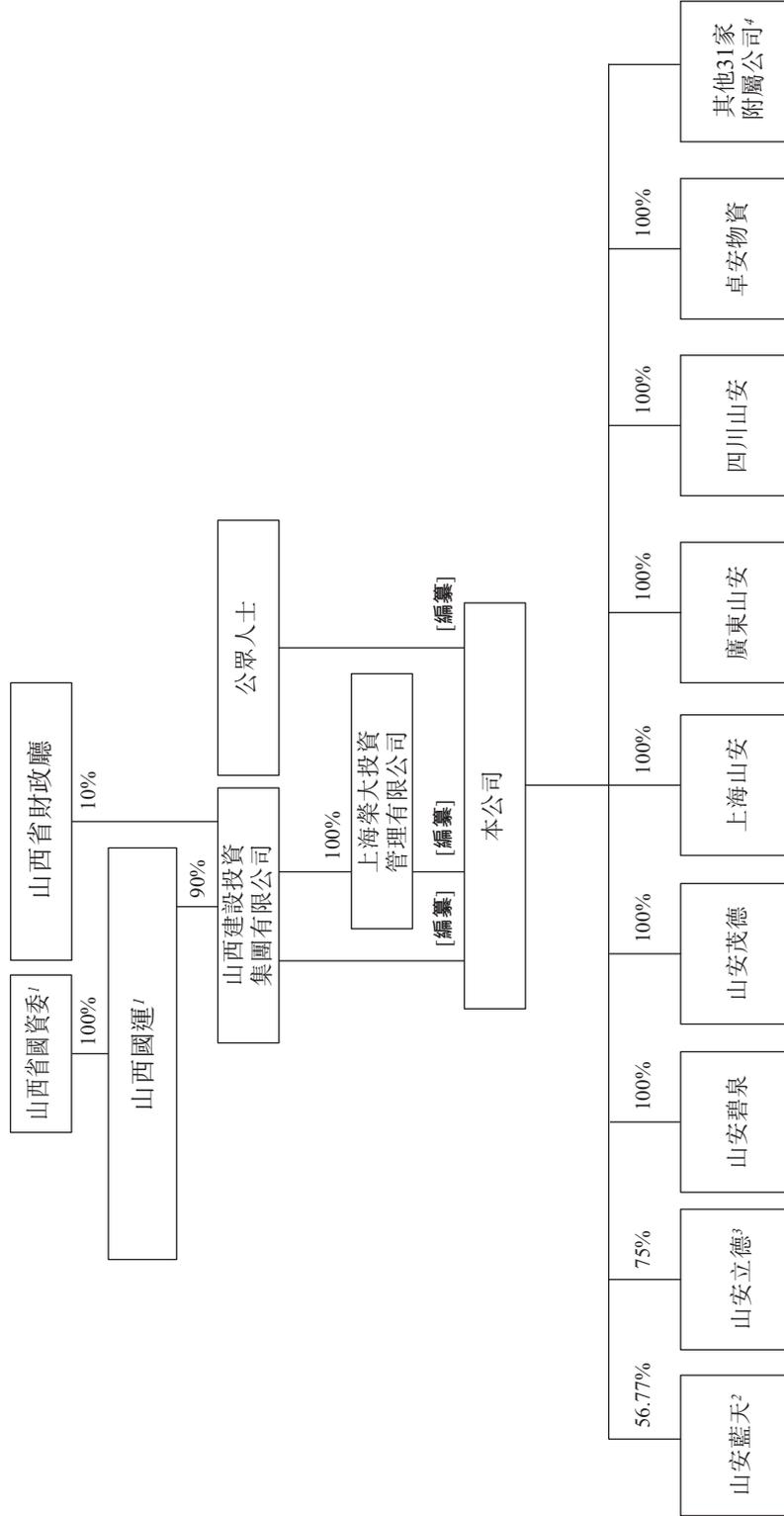
---

	名稱	註冊地點	本集團擁有的股權	其他股東
(30)	榆社縣山安新源有限公司	中國	100%	不適用
(31)	遼寧營口山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	100%	不適用

##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公司架構：



附註：請參閱上文第134頁至第139頁的附註。